

民国时期,出现了许多才高八斗、学富五车的大师,其原因当然是多方面的,但肯定和当时存在许多慧眼识才的伯乐和灵活的招生制度有关,从几位名人的高考经历,便可窥一斑而见全豹。



民国时期名人的“高考”

钱钟书： 数学15分也考入清华

钱钟书(1910-1998),现代作家、文学研究家,江苏无锡人。1929年夏,他以外语和国文第一名的成绩考取了清华大学,国文特优,英文满分,才华之优轰动整个清华。虽然数学只考了15分,但他的总分在清华大学正式录取的174名男生中,位列第57名。

据《国立清华大学历年招考大学本科学士生录取标准》刊载,1929年清华大学录取大一新生的总平均成绩为40分以上。可见,当时清华招生考试试题难度较大,考分处于40分以下的大有人在,钱钟书的数学考15分,不过是其中之一而已。

康白情： 因胡适以辞职相逼而被录取

康白情(1896-1959),白话诗的开拓者之一,四川安岳县人。五四时期,他和傅斯年、罗家伦、张国焘等人是北大的风云人物,但他差一点儿连北大的门都进不去。

1917年,康白情考北大,国文和英文都考了第一,数学却考了零分。刚开始北大是不肯录取他的,后来胡适以辞职相逼,北大才无奈地将他录取。

罗家伦： 被北大破格录取

罗家伦(1897-1969),近代著名的教育家,思想家,社会活动家,浙江绍兴人。他自幼深受国学浸染,在童年时期,父母就对他进行启蒙教育。在他两岁时,母亲开始教他识字、背诵短诗;长大一些后,父亲常向他传授古今诗,每天还亲自选录二三则有趣且富教育意义的典故,对他进行文学教育。由于从小就接受父母在文学方面的熏陶,加之在私塾打下良好的基础,罗家伦具有深厚的文学素养。

然而,这也导致他极擅长文学而不擅长理科。1917年,20岁的罗家伦参加了北大招生考试,不过,他考出的成绩让人哭笑不得。当时,罗家伦的作文成绩是满分,批改试卷的胡适非常赏识他,向学校招生委员会推荐。不过,委员们在看完罗家伦的全部成绩单后却很头疼,因为罗家伦的数学成绩竟然是零分!其他各科成绩也都平平。最后,主持招生会议的蔡元培校长力排众议,以偏怪之才的定位破格录取了罗家伦。由此,罗家伦得以进入北大,主修外国文学。

正是凭着在文学方面的突出才华,罗家伦成为“新文化运动”的旗手,他撰写的《五四宣言》,曾经激励广大有为青年奋起救国。

吴晗： 惊动多所大学的名师

吴晗(1909-1969),历史学教育家,浙江义乌人。1931年7月,他在报考北大的同时,也报考了清华历史系插班生,因为文史成绩特优、排名第四(共录取5名),被清华大学录取,直接就读二年级。

1927年,吴晗在浙江省立第七中学毕业后,曾任乡村教员,后考入杭州之江大学预科,不料一年后的1928年6月,因为缺少经费,老校长费佩德辞职,新校长朱经农未到职,之江大学停办;1929年,吴晗又考入上海吴淞私立大学——中国公学大学部预科,由于其史学功底扎实、才华凸显,深得校长胡适的赏识。

1930年,胡适就任北大教授等职,吴晗追随乃师,决计投考北大史学系。其间,经胡适引荐,吴晗到北平燕京大学图书馆做馆员;1931年初,他辞去燕大临时工作,报考北大,遗憾的是因数学成绩过低而落选。

吴晗被清华大学录取后,胡适函请清华校长予以关照,在文学院院长冯友兰和历史系主任蒋廷黻的帮助下,吴晗获得了工读生的最高待遇;燕大教授顾颉刚、洪煊莲还曾劝说吴晗回到燕大,并为他任在哈佛燕京学社谋到了一个职位。

吴晗的入学竟惊动了3所著名大学的文科带头人,足见其史学才华之出众。

臧克家： 数学0分,作文98分

臧克家(1905-2004),现代诗人,山东诸城人。1930年,他以数学0分、作文最高分考取了国立青岛大学(今山东大学前身)。此时,臧克家已在青岛大学补习班学习了半年,是因病辍学后重考。当时闻一多、为青岛大学文学院院长兼中文系主任,新生入学考试的语文试卷他出了两道作文题,一题是《你为什么投考青岛大学》,另一题是《杂感》,考生可任选其一。

臧克家两道题目都做了,其中《杂感》只写了三句话:“人生永远追寻着幻光,但谁把幻光看作幻光,谁便沉入了无底的苦海。”正是这三句话打动了主考官闻一多,获得了最高分——98分。闻一多先生极爱才,在其坚持下,破格录取了臧克家,成就了一代杰出诗人。

臧克家的求学经历比较坎坷,在考入青岛大学之前,他早已于1927年考入了武汉中央军事政治学校,即黄埔军校。黄埔军校广揽精英,招考严格,既有笔试又有口试,考试内容,除作文、政治外,还有数学。臧克家既然能考取,数学成绩不应太差。

周祖谟： 答对陈寅恪的“怪题”

周祖谟(1914-1995),中国文字、音韵、训诂、文献学家,北京人。1932年,他18岁,从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高中部毕业。那时候各国立大学都是分别招考的。他报考了北大中国语言文学系和清华大学英语系,都被录取了。

北大的国文试题之一为翻译杜甫的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》,大概是文学院胡适院长出的题目。这首诗,他在小学曾学过,而且会背诵,所以没有遇到什么困难。

清华的试题很新颖,有一题是“对对子”,题目是上联“孙行者”,要求对下联。他当时想对的:一是王引之,二是胡适之。结果就以胡适之为对。因为适者,往也,“适”跟“行”更贴近一些。而且“适之”跟“行者”,在声平仄上也正相对。

他后来听说这个题目是陈寅恪先生所出,陈寅恪看了他的答卷也颇为赞许,虽然其标准答案是“祖冲之”。

但因入读清华每年需要300大洋,而周家家境清贫,无力供给,最后他去了北大中国语言文学系。

(南国)

李逵的爱情

真没想到,黑旋风李逵也有爱情。高太尉为了引梁山好汉下山,让擎天柱任原悬挂狂妄横幅设擂台,浪子燕青领命下山探虚实,李逵偷偷跟着下山,不想就邂逅了他短暂一生中唯一的爱情。姑娘是九天飞龙庞万春的妹子,叫庞秋妹,女扮男装跟着哥哥来打擂,四人同住白云客栈。第一次见面,铁牛就露出温柔的傻相。当时,铁牛还不知道秋妹是女儿身,但莫名的喜欢已经偷偷滋长在心间。

第二天打擂,庞秋妹第一个冲上擂台,被任原揭穿身份打下擂台,铁牛一把扶住,嘿嘿一笑:原来你是个妹子。庞万春第二个打擂,被任原用暗器所伤,燕青拔刀相助,把任原一顿捶打。擂打赢了,多嘴的铁牛又自报家门,惹下祸端,官兵围追,四人奋力打斗才得以逃脱。四人三匹马,铁牛一把拽上秋妹,和自己共骑一马。

庞万春兄妹助力于南方的方腊,要下江南,燕青和铁牛是梁山大将,要上梁山,四人在岔路口分手,铁牛恋恋不舍,问燕青:就这么走了?转身又对秋妹说:以后见了黑哥可别装不认识。然后铁牛又把自己的马也送给了庞秋妹,并目送离开。这一段,真道尽了男儿真情。

《水浒传》讲的是兄弟情谊,里面的爱情少之又少,林冲和妻子,王英和扈三娘,浪子燕青和李师师,但他们的爱情都流于俗套,无非是才子佳人或英雄爱美人的,但黑旋风铁牛的爱情与他们不同。秋妹走后,因为没有马,他只好步行,为燕青牵马,他边走边叹气:唉,我眼笨,怎么就没看出她是个妹子呀!这份懊恼把一个粗笨男人的内心情感表达得淋漓尽致。走了好久,他又说出一句语义双关的话:我心里像猫抓了一样。他说的猫抓是指秋妹走了,心里难受,在燕青听来,是指他私自下山怕宋江怪罪。

梁山被招安,方腊自立为帝,高太尉又出计让宋江剿灭方腊,“以贼杀贼”。大战乌龙岭,铁牛最后一次和庞秋妹见面,却是各为其主,刀光剑影。铁牛几次三番拉秋妹逃走,秋妹死也不肯,最后和哥哥相继死在梁山好汉的刀下。在《水浒传》中,黑旋风李逵一直是最不把砍头当回事的人,动不动黑头一伸,要和大家伙告别,在秋妹和梁山兄弟的拼杀中,李逵却一反常态软下来,向兄弟们讨饶,大喊:别杀她!

林冲因为懦弱,一忍再忍最终失去了妻子;王英爱慕扈三娘美貌,宋江做媒,两人结为伉俪,最后却一起死在方腊的刀下;浪子燕青舍弃封爵打算浪迹天涯,却最终抱得美人李师师归;只有李逵的爱情,来的时候如一缕光,瞬间点亮了他心中爱情的火苗,让他思之慕之,走的时候却如一抹烟尘,念之叹之。水泊梁山一百单八好汉,聚聚散散,分分合合,悲悲喜喜,最终尘埃落定,却没有人知道黑旋风李逵也曾爱过。

(南国)